

# 112 年度雲林縣「首惜廚師」惜食愛地球—惜食料理食譜組初賽

## 一、活動目的

為推廣國人關注及支持惜食理念，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與各直轄市及縣(市)環境保護局透過辦理首惜廚師甄選活動，且為響應 2023 年雲林「減碳生活行動年」，從六大面向制定相關措施及行動，為鼓勵民眾於日常生活面向選擇低碳生活方式，其中透過飲食過程多一點綠，優先選用在地、當季、吃格外及天然食材等惜食概念，結合在地特產，創造具雲林縣特色低碳飲食料理。

## 二、辦理單位

- 1.指導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雲林縣政府
- 2.主辦單位：雲林縣環境保護局

## 三、活動日期(暫定)

112 年 7 月 29 日(六) 08:30-12:30

## 四、活動地點

依機關公告通知

## 五、參加對象及組隊方式

- (一)參加對象：凡餐飲相關產業廚師、教師、學生、從業人員、對料理或惜食文化推廣感興趣的人及環境教育人員皆可參加。
- (二)組隊方式：限個人報名參加。

## 六、報名方式

### (一)地方初賽

- 1.報名時間：各組參賽選手採個別報名，並於 112 年 6 月 15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00 分前，至活動網站內各地方環保局專區，上傳報名資料(附件一)即完成報名程序。活動名額為 20 名，額滿截止，備取 5 名，開放網路報名(網址：<http://www.cherish-food.com.tw/>)。
- 2.報名區域：參賽選手可依就讀學校所在縣(市)、戶籍地、居住地或任職所在地為主，且各參賽選手僅能選擇一縣(市)報名，且每位參賽者在一個組別僅能報名一次(不論是否為隊長或隊員)，如有冒名、重複報名或未依前述規定辦理者，一律取消參賽資格。

## 七、活動流程

惜食料理食譜組地方初賽活動流程如表 1 所示，各參賽組別依下列時間進行報到。

表 1、惜食料理食譜組地方初賽活動流程（暫定）

時間	活動流程	備註
08:30-08:50	報到時間	核對參賽者身分
08:50-09:00	參賽者進場	主辦單位講解比賽細則
09:00-11:00	競賽開始	20 組參賽者限時 2 小時烹飪料理
10:30-11:00	貴賓、民眾報到、表演團體表演	現場擺設惜食及小農等攤位邀請各社區民眾參與
11:00-11:10	長官、貴賓致詞	-
11:10-11:40	評審試吃評分及民眾人氣投票	-
11:40-12:00	人氣票選統計	-
12:00-12:30	頒獎典禮	頒發惜食食譜組及教案組各得獎者獎項
12:30	賦歸	

## 八、甄選內容

### （一）甄選主題

惜食料理食譜組：以吃全食（零廚餘）、吃格外、食當季、吃在地（低碳排料理）等惜食概念，規劃設計至少 1 道惜食且美味的食譜。另為倡議吃在地的惜食理念，本甄選活動參賽者設計使用的所有食材，必須挑選使用臺灣在地食材。

表 2、惜食料理食譜組甄選主題

主題	內容說明	備註
全食物利用 （零廚餘）	採用天然、完整，沒有加工精製過的食材，並將食材完整利用。 如：將蔬菜連根帶葉一起料理運用，做到既美味又不浪費的料理。	不限定主食材、副食材，可混合多個主題進行食譜設計。
即期品、格外品 料理	將即期品或市場規格之外（如表皮損傷、過熟、短小或外型不佳等蔬果）但品質無虞的食材，透過料理方式，成為一道賞心悅目的餐點。	
食當季、吃在地 （低碳排料理）	選用當季且在地食材，烹飪出一道低食物里程的低碳料理。	

(二) 評分標準：邀集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辦理初賽審查，依本公告甄選活動之評分標準進行，並採序位法方式進行評審。各組別評分標準說明如下：

表 3、惜食料理食譜組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占分比率	評分標準
材料準備及衛生	15%	料理人基本素養，包含工作區域與食材處理之清潔、食物的切割浪費程度。
食材利用度	30%	運用適當的烹調技術充分使用食材。
創意與創新	20%	菜餚設計、材料搭配創新性。
菜餚美味程度	20%	比賽成品在食用後呈現最佳風味及平衡。
設計擺飾與說菜	15%	作品的設計構思、惜食理念及呈現型態，並考驗廚師理念傳達的口語能力。
加分項	-	食材使用前、後秤重計算食材使用率，由最終食材使用率最高之 1-4 名，分別於本項目給予加分（第 1-4 名分別加 2、1.5、1、0.5 分），如食材使用率（計算至小數點後 2 位）相同，加分以 4 名為原則。

## 九、甄選規則

(一) 惜食料理食譜組地方初賽：

1. 事前徵件階段：限個人報名參加，徵件內容繳交報名資料、食譜表、作品授權書或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2. 以現場烹調方式進行，由評審小組進行現場評分，並於頒獎典禮現場公布獲獎名單。
3. 烹調份量：共需烹調 5 人份 1 道主餐料理，並均分為 2 份擺盤（1 份為採訪及拍照用，另 1 份為評審小組審查用）。其中料理擺盤所陳內容，不得出現不可食用之裝飾物品。
4. 烹調時間：料理及擺盤時間為 120 分鐘，參賽選手完成料理擺盤後，將由工作人員協助統一移至展示／評審試吃區域。料理及擺盤時間到，參賽者應立即停止，如未停止，將由場內工作人員負責予以註記，告知委員評審並納入評審考量。
5. 指定食材：由每位參賽者優先選購格外品須挑選至少 2 種指定食材現場烹煮，準備食材如下：甘藍（高麗菜）、花椰菜（白色及深綠色皆可）、長豇（菜）豆、胡瓜、胡蘿蔔、茄子、甜椒、結球白菜、碗豆、箭竹筍等 10 種當季食材作為初賽之「指定食材」。詳如食材介紹表 4。

表 4、指定食材介紹表

編號	指定食材	圖示	編號	指定食材	圖示
1	甘藍 (高麗菜)		6	茄子	
2	花椰菜 (白色及深綠色皆可)		7	甜椒	
3	長豇(菜) 豆		8	結球白菜	
4	胡瓜		9	碗豆	
5	胡蘿蔔		10	箭竹筍	
備註	<p>1.每組參賽者須挑選<u>至少 2 種</u>指定食材現場烹煮全部入菜，並建議可考量連皮一起進行全食料理。</p> <p>2.相關食材由每位參賽者優先選購格外品。</p>				

- 6.每位參賽者選購食材予以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1,500 元整。
- 7.初賽器具、物品及食材：為利活動公平、公正進行，競賽場地為專業餐飲考場教室及設備，競賽之烹調用水、鍋碗瓢盆、刀具及電器以競賽場地準備之物品為主，主辦單位提供基本調味料（油、鹽、糖、胡椒），初賽當日請參賽者於食譜表攜帶當日所需之料理食材（如肉品、配菜、指定食材等），或是參賽者本人慣用之基本刀具、小工具。
- 8.為倡議「吃多少，煮多少」掌握適量食材之惜食理念，競賽前主辦單位將針對各組使用之食材進行秤重，料理完亦將針對剩餘食材進行

秤重，計算出食材使用率後作為額外加分項（已入菜之食材不納入剩餘食材秤重），惟如現場烹調份量剩餘過多，將由主辦單位予以註記納入委員評審考量。

9. 參賽者須遵守競賽規則，活動未結束前請勿回收作品，並請按照規定時間由參賽者自行收回碗盤器具，逾時主辦單位不負回收之責任。
10. 各組參賽隊伍人員以初賽報名人員為主，不得變更名單外之人員，且當天須出示有貼照片之身份證明文件（身分證、健保卡或護照）供競賽工作人員驗證與初賽報名人員是否相符。
11. 競賽當天參賽者因 COVID-19 確診或隔離、車禍、天災等突發或不可抗力之因素，應於活動前告知以利後續替補組別。
12. 服裝規範：參賽者應穿著廚師服或著圍裙、網帽及防滑鞋為宜，並請配戴口罩；另相關手錶、戒指及手環等配件進入會場時請勿配戴。

## 十、獎勵辦法

惜食教案組及惜食料理食譜組初賽首獎（各 1 組）將代表雲林縣參加全國總決賽；如因無故參加，則依序由優勝名次遞補。

惜食料理食譜組地方初賽：

表 5、惜食料理食譜組地方初賽獎勵(暫定)

獲獎名次	數量	獎勵方式
第一名	1	獎狀乙紙、獎盃乙座、獎金新臺幣 10,000 元
第二名	1	獎狀乙紙、獎盃乙座、獎金新臺幣 8,000 元
第三名	1	獎狀乙紙、獎盃乙座、獎金新臺幣 6,000 元
創意料理獎	1	獎狀乙紙、獎盃乙座、獎金新臺幣 3,000 元
在地特色獎	1	獎狀乙紙、獎盃乙座、獎金新臺幣 3,000 元
佳作	5	獎狀乙紙、獎金新臺幣 2,000 元

## 十一、注意事項

- (一) 參賽者報名後，即表示同意遵守本活動所有規則、注意事項及內容規範，如有違反前述任一內容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得獎資格。
- (二) 參賽者保證所有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將被取消得獎資格，且如有致生損害於主／委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主／委辦單位對於任何不實或不正確之資料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三) 參賽者須遵守主辦單位的一切安排。如有違反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及其所獲獎項。
- (四) 初賽參賽者／隊伍，至少須有 1 位參賽選手參加頒獎典禮。除特殊原因外，不在頒獎現場的獲獎隊伍將以自動放棄獎項處理。

- (五) 獲獎者同意將本活動所撰寫之食譜、教案內容等著作之著作財產權，無償授權與主辦單位及經主辦單位授權之人(單位) 使用，並配合主辦單位邀請，參與後續惜食環境教育工作坊、訪談影片等相關推廣工作。
- (六) 參賽作品須為自行創作，且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利之情事；如有抄襲侵權、或其他違反法令等情形發生，除取消入選資格、追回獎項外，參賽者應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 (七) 本活動主辦單位將全程錄影，所有相關彩排及比賽的過程，在參賽者簽署「作品授權書及肖像權授權同意書」後，將有可能被運用在主辦單位製作多媒體相關宣傳文宣，參賽者不得異議。
- (八) 參賽者同意主辦單位得對參賽者及其作品得為拍照、錄影。參賽之食譜、參賽者個人簡介與個人照/廚師照，亦同意授權主辦單位使用（包括製作平面刊物、拍攝影像、新聞稿及網站刊登等）。
- (九) 依據所得稅法規定，將開立年度扣繳憑單予本活動獎項得獎者，均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由主辦單位代扣應繳稅額後給付，得獎者領獎時需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護照或居留證影本（團體創作得獎者，請依報名表填寫主要創作者交付），以便日後扣繳憑單之寄送作業；如得獎者不接受開立扣繳憑單，或未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相關手續者，視同放棄得獎權利（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國國人機會中獎之獎項價值超過新臺幣 1,000 元，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若獎品價值總額超過新臺幣 20,000 元，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須就中獎所得扣繳 10% 稅額；外籍人士不論金額，均須依中國民國稅法扣繳 20% 稅額）。獲獎作品如為共同創作者，應由共同得獎者自行決定獎勵分配。
- (十) 所有參賽作品及相關資料恕不退件，承辦單位留存備查 1 年後得進行資料封存或銷毀。
- (十一) 依據民法規定參賽者已滿 18 歲或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有權參加本活動並領取獎項。若參賽者未滿 18 歲，主辦單位有權要求參賽者提供法定代理人書面同意之相關資料。
- (十二) 主辦單位擁有對本活動規則的最終解釋權，並有權修正、更改或刪除相關規定之權利。
- (十三) 如有未盡善之處，主辦單位保留最終修訂及解釋之權利。

## 十二、聯絡窗口

如有任何活動之相關問題，請洽詢委辦 何小姐

諮詢時間：週一至週五 8:30 至 18:00

中午休息時間：12:00-13:30

傳 真：(05)537-4366

諮詢專線：(05)537-6640

專案信箱：safe852963@gmail.com

## 112 年度雲林縣「首惜廚師」惜食愛地球—惜食教案組初賽

### 一、活動目的

為推廣國人關注及支持惜食理念，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與各直轄市及縣(市)環境保護局透過辦理首惜廚師甄選活動，且為響應 2023 年雲林「減碳生活行動年」，從六大面向制定相關措施及行動，為鼓勵民眾於日常生活面向選擇低碳生活方式，其中透過飲食過程多一點綠，優先選用在地、當季、吃格外及天然食材等惜食概念，作為往後教學推廣運用時的內容。

### 二、辦理單位

1.指導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雲林縣政府

2.主辦單位：雲林縣環境保護局

### 三、活動日期(暫定)

112 年 7 月 14 日(五) 08:30-12:00

### 四、活動地點

依機關公告通知

### 五、參加對象及組隊方式

(一)參加對象：凡餐飲相關產業廚師、教師、學生、從業人員、對料理或惜食文化推廣感興趣的人及環境教育人員皆可參加。

(二)組隊方式：不限個人或團隊報名參加，若以團隊參賽，成員至多 3 名，惟報名時請以 1 人為代表人(隊長)報名，切勿多人同時報名。

### 六、報名方式

#### (一)地方初賽

1.報名時間：各組參賽選手採個別報名，並於 112 年 6 月 15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00 分前，至活動網站內各地方環保局專區，上傳報名資料(附件二)即完成報名程序。活動名額為 10 組，額滿截止，備取 5 組，開放網路報名(網址：<http://www.cherish-food.com.tw/>)。

2.報名區域：參賽選手可依就讀學校所在縣(市)、戶籍地、居住地或任職所在地為主，且各參賽選手僅能選擇一縣(市)報名，且每位參賽者在一個組別僅能報名一次(不論是否為隊長或隊員)，如有冒名、重複報名或未依前述規定辦理者，一律取消參賽資格。

## 七、活動流程

惜食教案組地方初賽活動流程如表 1 所示，各參賽組別依下列時間進行報到。

表 1、惜食教案組地方初賽活動流程（暫定）

時間	活動流程	備註
08:30-08:50	報到時間	核對參賽者身分
08:50-09:00	參賽者進場	教案展演說明
09:00-10:00	參賽者編號 1~4 組進行簡報展演	參賽者編號 1~4 組分別進行 10 分鐘展演+5 分鐘換場時間
10:00-10:45	參賽者編號 5~7 組進行簡報展演	參賽者編號 5~7 組分別進行 10 分鐘展演+5 分鐘換場時間
10:45-11:00	委員評審中場休息時間	-
11:00-11:45	參賽者編號 8~10 組進行簡報展演	參賽者編號 8~10 組分別進行 10 分鐘展演+5 分鐘換場時間
11:45-12:00	各評審統計最終得分 並確認最終名次	賽後將於公開資訊平台公佈得獎者，並統一於惜食食譜組初賽會場進行頒獎
12:00	賦歸	

## 八、甄選內容

### （一）甄選主題

惜食教案組：涵蓋 10 項惜食行動「主動說、可以選、可打包、吃格外、吃全食、吃在地、惜食材、愛地球、愛分享、愛推廣」之惜食教案，如表 3 所示。涵蓋主題愈多或愈廣、愈有創意、愈能有效提升惜食理念者為佳。

表 2、惜食教案組甄選主題

主題	內容說明	備註
主動說	鼓勵主動說明餐點／食品內容或主動詢問餐點內容，不吃的食物可事先表明。	可混合多個主題進行教案設計。
可以選	鼓勵「吃多少，點/買多少」，主動說出份量大小的需求，並可依喜好減少特殊食材。	
可打包	鼓勵打包吃不完的食物，並妥善存放、盡快食用。	

主題	內容說明	備註
吃格外	不排斥格外品（如：醜蔬果）和即期品；如為即食需求，鼓勵可優先選擇即期品。	
吃全食	煮飯時，鼓勵將整個食材（如果皆可食）全部入菜食用，來一頓零廚餘的料理。	
吃在地	自煮時鼓勵優先購買在地食材；外食時鼓勵優先選擇惜食推廣種子店家、綠色餐廳。	
惜食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鼓勵每天至少 1 餐，把點的食物全部吃完。</li> <li>• 鼓勵善用食材不浪費（如：骨頭熬湯、果皮堆肥）。</li> </ul>	
愛地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鼓勵一週一蔬食日，並且做好廚餘分類。</li> <li>• 鼓勵自備環保杯、餐具、購物袋。</li> </ul>	
愛分享	鼓勵可將吃不完的食材/食物，趁新鮮與親友分享或捐贈給食物銀行/剩食再利用組織。	
愛推廣	鼓勵可適時與親友分享惜食理念。	

（二）評分標準：邀集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辦理初賽審查，依本公告甄選活動之評分標準進行，並採序位法方式進行評審。各組別評分標準說明如下：

表 3、惜食教案組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占分比率	評分標準
教學對象描述	10%	分析教學對象特性。
主題性	30%	根據對象的學習需求設計不同主題，惟主題內容須呼應十大惜食行動設計。
教學結構	20%	包含引起動機、開發活動、綜合活動三大部分，考驗教學的氣氛引導、互動性與流暢度。
創意與創新	15%	教學內容、方式、教材之創意程度。
教學評估	15%	學習成效評估，如學習單、前後測、實作等，需呼應學習目標與主題。
完整性	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案內容是否前後呼應及具連貫性。</li> <li>• 進入決賽者尚須包含影片拍攝的完整度與品質。</li> </ul>

## 九、甄選規則

（一）惜食教案組地方初賽：

1. 事前徵件階段：不限個人或團隊報名參加，若以團隊參賽，成員至多 3 名，惟報名時請以 1 人為代表人（隊長）報名，切勿多人同時報名。預計至多徵件 10 組參賽者，徵件內容將請參賽者規劃至少 4 小時（可

- 分堂、分天)的惜食相關教案，以書面報名資料先行提供委員審閱。
- 2.請參賽者依據前揭書面報名文件製作成簡報，由本局召開徵選審查會議邀請參賽者進行 10 分鐘精華簡報。
  - 3.競賽第 1 名參賽組別後續將由本計畫團隊協助拍攝剪輯 3 分鐘教學概念影片，影片方式須確實呈現出選題案內容，包含成員自我介紹、惜食金句、教學精華片段剪輯、學生回饋。

## 十、獎勵辦法

惜食教案組及惜食料理食譜組初賽首獎（各 1 組）將代表雲林縣參加全國總決賽；如因無故參加，則依序由優勝名次遞補。

惜食教案組地方初賽：

表 4、惜食教案組地方初賽獎勵(暫定)

獲獎名次	數量	獎勵方式
第一名	1	獎狀乙紙、獎盃乙座、獎金新臺幣 10,000 元
第二名	1	獎狀乙紙、獎盃乙座、獎金新臺幣 8,000 元
第三名	1	獎狀乙紙、獎盃乙座、獎金新臺幣 6,000 元
佳作	2	獎狀乙紙、獎金新臺幣 2,000 元

## 十一、注意事項

- (一)參賽者報名後，即表示同意遵守本活動所有規則、注意事項及內容規範，如有違反前述任一內容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得獎資格。
- (二)參賽者保證所有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將被取消得獎資格，且如有致生損害於主／委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主／委辦單位對於任何不實或不正確之資料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三)參賽者須遵守主辦單位的一切安排。如有違反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及其所獲獎項。
- (四)初賽參賽者／隊伍，至少須有 1 位參賽選手參加頒獎典禮。除特殊原因外，不在頒獎現場的獲獎隊伍將以自動放棄獎項處理。
- (五)獲獎者同意將本活動所撰寫之食譜、教案內容等著作之著作財產權，無償授權與主辦單位及經主辦單位授權之人(單位) 使用，並配合主辦單位邀請，參與後續惜食環境教育工作坊、訪談影片等相關推廣工作。
- (六)參賽作品須為自行創作，且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利之情事；如有抄襲侵權、或其他違反法令等情形發生，除取消入選資格、追回獎項外，參賽者應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 (七)本活動主辦單位將全程錄影，所有相關彩排及比賽的過程，在參賽者簽署「作品授權書及肖像權授權同意書」後，將有可能被運用在主辦單位製作多媒體相關宣傳文宣，參賽者不得異議。

- (八) 參賽者同意主辦單位得對參賽者及其作品得為拍照、錄影。參賽之食譜、參賽者個人簡介與個人照/廚師照，亦同意授權主辦單位使用（包括製作平面刊物、拍攝影像、新聞稿及網站刊登等）。
- (九) 依據所得稅法規定，將開立年度扣繳憑單予本活動獎項得獎者，均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由主辦單位代扣應繳稅額後給付，得獎者領獎時需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護照或居留證影本（團體創作得獎者，請依報名表填寫主要創作者交付），以便日後扣繳憑單之寄送作業；如得獎者不接受開立扣繳憑單，或未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相關手續者，視同放棄得獎權利（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國國人機會中獎之獎項價值超過新臺幣 1,000 元，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若獎品價值總額超過新臺幣 20,000 元，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須就中獎所得扣繳 10% 稅額；外籍人士不論金額，均須依中國稅法扣繳 20% 稅額）。獲獎作品如為共同創作者，應由共同得獎者自行決定獎勵分配。
- (十) 所有參賽作品及相關資料恕不退件，承辦單位留存備查 1 年後得進行資料封存或銷毀。
- (十一) 依據民法規定參賽者已滿 18 歲或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有權參加本活動並領取獎項。若參賽者未滿 18 歲，主辦單位有權要求參賽者提供法定代理人書面同意之相關資料。
- (十二) 主辦單位擁有對本活動規則的最終解釋權，並有權修正、更改或刪除相關規定之權利。
- (十三) 如有未盡善之處，主辦單位保留最終修訂及解釋之權利。

## 十二、聯絡窗口

如有任何活動之相關問題，請洽詢委辦 何小姐

諮詢時間：週一至週五 8:30 至 18:00

中午休息時間：12:00-13:30

傳 真：(05)537-4366

諮詢專線：(05)537-6640

專案信箱：safe852963@gmail.com

112年度雲林縣「首惜廚師」惜食愛地球  
惜食料理食譜組初賽  
報名資料

參賽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參賽作品名稱	
參賽者姓名	
自我介紹	(至多 100 字)
報名主題 (須勾選至少1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全食物利用 (零廚餘) <input type="checkbox"/> 即期品、格外品料理 <input type="checkbox"/> 食當季、食在地 (低碳排料理)

112年度雲林縣「首惜廚師」惜食愛地球  
惜食料理食譜組初賽食譜表

參賽作品名稱			
菜單名稱 (不限道數)			
創作理念	(200 字以內)		
食用人數 (建議份量)			
10 種指定食材 (請勾選至少 2 種預計入菜之指定食材)			
<input type="checkbox"/> 甘藍 (高麗菜) <input type="checkbox"/> 花椰菜 <input type="checkbox"/> 長豇(菜)豆 <input type="checkbox"/> 胡瓜 <input type="checkbox"/> 胡蘿蔔 <input type="checkbox"/> 茄子 <input type="checkbox"/> 甜椒 <input type="checkbox"/> 結球白菜 <input type="checkbox"/> 碗豆 <input type="checkbox"/> 箭竹筍			
食材	材料名稱	重量/單位	食材利用說明
所需材料準備 (本表不敷使用可自 行增列)			
調味料	用品名稱	數量	
材料準備 (本表不敷使用可自 行增列)			
烹飪步驟 (本表不敷使用可自 行增列)	步驟	內容說明	照片
	1		
	2		
	3		
	4		
	5		

# 惜食料理食譜組初賽作品授權書

作品名稱	
授權人	所屬團隊（簽名／蓋章）
被授權人	雲林縣環境保護局及經雲林縣環境保護局授權之人（單位）
備註	1.請以正楷文字詳細填寫。 2.如2人（含）以上參賽，授權人請填作品主要代表人。

- (一)茲聲明本作品為授權人自行創作，內容未侵犯他人著作權，如有聲明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若有抄襲或不實，本人／團隊同意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得獎資格，並收回所得之獎項及獎金，並負一切法律責任。
- (二)授權人同意無償授權雲林縣環境保護局及經雲林縣環境保護局授權之人（單位）使用，得不限時間、地域與次數，以紙本、微縮、光碟或其他數位化方式重製、典藏、發行或上網，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及教育目的之檢索、瀏覽、列印或下載，或用於廣宣素材（包含廣告、刊物、海報、傳單、報導、電子媒體等平台）以利學術資訊交流與全民推廣。另為符合典藏及網路服務之需求，被授權單位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 (三)本授權為非專屬授權，授權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特此切結為憑，此致  
雲林縣環境保護局

立授權書人簽章：\_\_\_\_\_（作品主要代表人）

身分證字號：\_\_\_\_\_ 連絡電話：\_\_\_\_\_

填表日期：112 年      月      日

# 112年度雲林縣「首惜廚師」惜食愛地球惜食料理食譜組初賽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未成年子女\_\_\_\_\_（參賽者姓名）

參加雲林縣環境保護局（主辦單位）

舉辦之112年度雲林縣「首惜廚師」惜食愛地球惜食料理食譜組初賽。

法定代理人（未成年之參賽人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住址：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

# 112年度雲林縣「首惜廚師」惜食愛地球

## 惜食教案組初賽

### 報名資料

參賽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參賽作品名稱	
參賽者名單	(若為團體組需填寫所有成員姓名)
自我介紹	(至多100字)
報名主題 (須勾選至少1項)	<input type="checkbox"/> 主動說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選 <input type="checkbox"/> 可打包 <input type="checkbox"/> 吃格外 <input type="checkbox"/> 吃全食 <input type="checkbox"/> 吃在地 <input type="checkbox"/> 惜食材 <input type="checkbox"/> 愛地球 <input type="checkbox"/> 愛分享 <input type="checkbox"/> 愛推廣

112年度雲林縣「首惜廚師」惜食愛地球  
惜食教案組初賽教學表

教學理念	(200 字以內)		
惜食金句	(20 字以內，說明金句內涵)		
教學對象	(50 字以內，描述特性與學習需求)		
教學目標	項次	內容說明	
	1		
	2		
	3		
教學流程	項次	內容說明／時數	照片
引起動機	1	(1)活動名稱／時數(2)執行步驟簡述	
開發活動	2-1	同上	
	2-2	同上	
綜合活動	3	同上	
教學評估			
教學附件說明			
項次	名稱	內容簡述	
1			
2			
3			

# 惜食教案組初賽作品授權書

作品名稱	
授權人	所屬團隊（簽名／蓋章）
被授權人	雲林縣環境保護局及經雲林縣環境保護局授權之人（單位）
備註	3.請以正楷文字詳細填寫。 4.如2人（含）以上參賽，授權人請填作品主要代表人。

- (一)茲聲明本作品為授權人自行創作，內容未侵犯他人著作權，如有聲明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若有抄襲或不實，本人／團隊同意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得獎資格，並收回所得之獎項及獎金，並負一切法律責任。
- (二)授權人同意無償授權雲林縣環境保護局及經雲林縣環境保護局授權之人（單位）使用，得不限時間、地域與次數，以紙本、微縮、光碟或其他數位化方式重製、典藏、發行或上網，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及教育目的之檢索、瀏覽、列印或下載，或用於廣宣素材（包含廣告、刊物、海報、傳單、報導、電子媒體等平台）以利學術資訊交流與全民推廣。另為符合典藏及網路服務之需求，被授權單位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 (三)本授權為非專屬授權，授權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特此切結為憑，此致  
雲林縣環境保護局

立授權書人簽章：\_\_\_\_\_（作品主要代表人）

身分證字號：\_\_\_\_\_ 連絡電話：\_\_\_\_\_

填表日期：112 年      月      日

# 112年度雲林縣「首惜廚師」惜食愛地球惜食教案組初賽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未成年子女\_\_\_\_\_（參賽者姓名）

參加雲林縣環境保護局（主辦單位）

舉辦之112年度雲林縣「首惜廚師」惜食愛地球惜食教案組初賽。

法定代理人（未成年之參賽人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住址：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